

國立中興大學113學年度僑生及港澳生單獨招生
其他有利審查資料

◎有利審查項目請填寫如：文憑或檢定成績證明、中文或英文能力證明、競賽成果、社團經歷、獎學金證明、專業證照等經歷，擇優 5 件。

序號	項目說明及證明	
1	證明	說明：
2	證明	說明：

註：1. 上述填列項目若有不足，請自行增列。

2. 證明資料(如競賽成績證明、參加證明、獎狀、作品…等之圖片檔)請編排於各項目列中。

【本表請下載WORD檔，填寫後再轉成PDF檔】